

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

补助资金区级分配情况（直达资金）

补助标准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1〕173 号）的文件精神，下达补助资金用于支持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。

发放程序

资金使用部门制定项目方案并报送区卫生健康委与区财政局，经审核同意后，区财政局根据本地资金安排情况下达预算指标，资金使用部门按规定申请资金拨付。

分配结果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分配对象（项目）	内容	分配金额
1	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	项目资金用于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	287.1
	合 计		287.1